

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李国杰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补充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历军先生、聂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 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